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 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7 月9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 俊锋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现有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名,其 中董事刘宇仑先生、独立董事刘振国先生通过通讯方式接入会议。公司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及《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 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 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 金红利 6.45 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经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8.07 元/股调整为 17.425 元/股,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18.07 元/股调整为 17.425 元/股。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徐烁华、高木锐已回避

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至董事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9)。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4 年 7 月 9 日,向 18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24.7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7.425 元/股。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至董事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4位激励对象已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股,本次回购价格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徐烁华、高木锐已回避 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至董事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1)。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审计工作经验和较好的职业素养,具备上市公司审计相关专业胜任能力。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至董事会进行审议,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 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2)。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 15:00 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33)。

三、备查文件

- (一)《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 会议决议》;
- (四)《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及回购注销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五)《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